

今日济南
闻香·心香

→滚滚红尘

□童卉欣

4个月后,他沦为“二手男”;4个月前,他在电视台的话筒前,向她殷殷求婚,而她的父亲百般阻止,只因为掌中明珠已经是白血病晚期——自家孩子难挽回,岂能又赔上一个大好青年的人生?

但是她犹犹豫豫着“嗯”了一声,算是答应了。两个爱她至深的男人一时都涕泣如雨——最绚烂的情花谁说不会绽放在最危险的悬崖?

爱情的忠贞最终没能帮人创造医学的奇迹。他不悔,因为她微笑着,在爱的包围下,走完人生最后的旅程。

“二手”归“二手”了,生活还会继续。也许知道他的故事的好姑娘们,感动于他的执著,会向他抛来更多的青眼。他还会再爱、再婚、生子、度日——多半如此。可是这4个月的婚期,他必定是永志不忘

聚散离合总关情

←潮男潮女

得大叔者
得天下

□萧萧

韩剧《松药局的儿子们》,大儿子真风第一次带秀贞回家吃饭。秀贞握着真风的手忽然慌乱:“大叔,我今天穿得怎么样?”“很漂亮。”得到真风的肯定答案,秀贞还是慌乱:“大叔,可是我还是很紧张。”“你不用担心,有我在呢。”说完,真风紧紧挽住了秀贞的手,秀贞羞红了半边脸,周身似乎充满了力量。

女人总希望自己找到的是体贴、温存外加成熟气质的男人。而,大叔男人的魅力从来如此——儒雅里面见力度,不动声色里面显亲和。他们不再青葱,却以大叔的年龄、气质和阅历让无数有阅历和挑剔眼光的女人不知不觉成了大叔控;他们沉稳内敛,看似与时尚无关,却是女孩们追踪的宠儿,应了那句话:荧屏流行大叔控,得大叔者得天下。

就这样,忽如一夜春风来,“大叔”这个名词从韩剧中蔓延至生活中的角角落落。小艾,标准的80后“剩女”,她的爱情主角换来换去,目标只锁定“大叔”。最近的大叔,大她13岁,年龄不是问题,让她愈陷愈迷茫的是他的生活能力。以大叔的样貌看,应该属于“我只负责买米买面,你负责吃饭”,实际上,此大叔无论什么日子统统不动人间烟火,让他做饭他说不如叫外卖。小艾把饭菜做好,大叔被逼着洗碗,水准是三分钟内搞定,四只盘子三只在滴水,还有一只残存着菜渍。小艾忍无可忍,作罢河东狮吼,还要继续重复如上工作。

恋爱谈了半场,小艾已迅速瘦身两公斤,逢人就诉苦:老男人会怜香惜玉照顾人?得了吧,上天作证,从来都是我照顾他。

每天早上,大叔“闹钟”准时把小艾吵醒——小艾,我的衬衣呢?小艾,我的领带在哪里?小艾,快帮我把公文包拿来,我要迟到了……男人偶尔这样赖皮一点蛮可爱。周而复始,没什么好怀疑的,只有一个“懒”字可形容。彼时,他已经懒得为爱弯下腰。

这样的大叔男人,要还是不要?要,请做好一辈子做弯腰谷子的思想准备;不要,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丝云彩,尚有“柳暗花明又一村”的惊喜等你去发现。

冷静下来,才发现大叔男人不过像一杯隔夜茶。隔夜茶因时间过久,维生素大多已丧失,但未变质的隔夜茶在医疗上自有妙用,因为含有丰富的酸素,可阻止毛细血管出血,如患口腔炎、舌痛、湿疹、牙龈出血等,可用隔夜茶治疗。这是时间的独特魅力。它有时会在人的身上积淀下很多历久弥香的东西,但是时间不能保证把所有男人变成完美先生,就像隔夜茶不能治百病。世上没有十全十美的男人,你的大叔也许有一个难缠的前妻,也许是个生活低能儿,也许很花心,更或者他有洁癖……所以,想找个笑意暖暖如梁朝伟似的大叔绝非易事。婚姻的实质是一蔬一饭的日子,真爱是日子的基础。这爱听从自己内心的召唤,为自己精彩地活,汲取到的是爱的营养。伏明霞与梁锦松的年龄相差26岁,婚后幸福满满,源于“他有学问,经历多,优雅有礼貌,内涵又丰富,是个真正的绅士。和他一起我每天都在成长、都有收获”。赢了他,输了世界又如何?这或许靠的是不要找要等的缘分。

这人世间的聚散离合,悲里的欢和带笑的泪,都来自最普通的他和她,但是永远动我心魄。

的,她和她的家人,必定也是。

他们的故事,更加传奇。她83岁,他82岁,牵着手去民政局领大红本子,分离已过半个世纪,相爱已经一个甲子,两人都不曾想,还有今天。

青春茂盛的时候,她是大学俄语老师,他是她的学生。一次次西湖畔的倾心交谈让彼此都得:我们怎么那么像,简直就是一个人。

他要随着学校转移到另一个城市的时候,才向她坦白:来读大学前,他已结婚。“那我们就是兄弟姐妹的感情,我绝不会伤害你的妻子。”她说。

她于是返回故土法国。辗转流离的人世,他们的信有着情诗一般的优美和忧伤,直到“文革”终止了这种交流……孝顺的儿媳得知公公的往事,想办法联系上

了依旧孑然一身的她。他去信一封,邀她来中国游玩或长住。

55年后重踏这块土地,才三天,她便决定要“长住”,双手再次相携,已布满皱纹和斑点,温暖却更胜往昔。

心理学家笑吟吟地对她说:您完全不像80多岁的人,一点都不老,当一个女人对爱情失去信心和向往的时候,她才老了。

还有他们。他俩是牵着手去办的离婚证,民政局的人说,还真没见过这样的。她本来死也不愿离婚,奈何身患尿毒症的他以不做透析相要挟,她才强忍悲伤来了。

离了,她还“回家”。白天出去做事,晚上来服侍他,他赶也不走。赶走了她,他则如泥雕木塑一般,一句话没有,脸都灰了。她开店赚的一点钱,扔到医院里,像石头入海,忽地就没影儿了。看她日渐憔

悴,还跟他这儿磨蚀着青春,不知“悔改”,他觉得不行,这婚不白离了?

他给她弄了一征婚广告,放在人来人往的地方,女儿上街看见了,恶狠狠地扯碎那一页大红纸,哭着说:爸爸,你别再赶妈妈了,别再给妈妈征婚了,我们一家人在一起,你一定会好起来的。

他和她相顾无言,唯有泪双行。靠透析他已活了7年,是生是死,前路茫茫;是分是和,心下茫然。

……

没错,我又在看情感类电视访谈节目。不一样的主角,上演的一幕一幕,一言蔽之,总是这人世间的聚散离合,悲里的欢和带笑的泪,都来自最普通的他和她,但是永远动我心魄,因为这些小小凡人故事里,爱是一脉绵延不绝的红线,串起的聚散离合总关情。

这爱情变化快

→情场眼色

□李月亮

今年上半年,有三场著名的分手事件:姚晨和凌潇肃、李泽楷和梁洛施、谢霆锋和张柏芝——全是出其不意,全是一场空。

年初姚晨离婚的时候,遭受打击的同学最多,打击程度也最重。因为这二人的感情经历极平民化——大学同学,毕业闪婚,夫妻恩爱,经久不衰。在他们身上,有我们最理想的爱情,不知多少年轻人把对爱情的美好期待寄托在了这二人身上。不料,这对刚刚还大方示爱的完美情侣毫无先兆地说离就离了,一时间童话破灭,网友所受打击简直比当事人还大,纷纷表示“不再相信爱情”,有媒体谓之“全民失恋”。

紧跟着就是李泽楷和梁洛施平地惊雷般发出的一纸分手声明,尽管这一对始终多为外人揣测,但在三个儿子顺利出世后,舆论风头正向好的趋势,多数人以为穿上水晶鞋的灰姑娘,手持如此有力的上方宝剑,定能顺利敲开李氏豪门,却不想,午夜12点一过,灰姑娘被打回原形。从此以后,王子还是王子,洛施还是洛施,豪门不相信童话,更不相信爱情。

再然后就是甚嚣尘上的锋芝离婚大戏,这一对的坎坷自是不必说了,无人怀疑他们之间货真价实的爱情,也无人否认他们渴望长相厮守的决心,但是看看如今媒体每日的娱乐头条,你就知道,在时间和利益纠葛面前,爱情多么脆弱。

娱乐圈的爱情最有趣也最阴

险的地方在于,当事人的一路历程都有全民见证,只要他们敢于吐露心声,所说之话就很可能成为日后的呈堂证供,任何时候都可以翻他们的旧账。比如现在,我们就可以捧出娱乐年鉴,追溯他们的当年。

当年,张柏芝在痛斥陈某人时,梨花带雨地表达了对小谢的无比满意,说“不可能再找到更好的老公了”。而谢霆锋则更加诚恳地说:“我愿意为爱去赌,以生命去换取一段真感情,我把这条命给你,要拿就拿。”再往上推,在今年某杂志刊出的姚晨专访中,姚晨说,“幸福就是趴在被窝里听老婆给我念书”,不幸的是,在杂志刊出此文时,二人已经

劳燕分飞,老婆可能依旧会念书,但趴在被窝里的已换作别人。而姚晨之前所说“最适合我的那个人是凌潇

肃”,和凌潇肃多次承诺的“要给姚晨补上一个婚礼”则更让人唏嘘。再翻到周迅那一页,你可以看到那句著名的“李亚鹏满足了我对男人的所有想象”,以及同样著名的“我非大齐不嫁”。而到了刘烨,则赫然写着“我非谢娜不娶”,以及“这辈子最幸福的事就是娶谢娜”……

哦,往事如烟都上了西天。当然,翻出这些旧账绝无嘲讽之意。相反,我欣赏这些明星的真诚坦率、敢爱敢恨,并对他们当年的真心真意深信不疑。我只是想证明,再好的爱情,不管是青梅竹马、患难夫妻,还是王子灰姑娘……任何形式、任何开头,都终有变化的一天。可能是经营不善,也可能是被时间摧残。当然,最差的结果是分崩离

析老死不相往来,最好的结果是转作亲人至交,相依相伴白头到老。

六六说,爱情的保鲜期比牛奶还短,这话不无道理,但狠了点,

多数人大概受不了。那么就换句冯小刚的话:爱是有寿命的,普天之下无一幸免。相爱是彼此被对方深度催眠。最好的结果是,两人一起醒了。

而事实上,两人一起坠入爱河的情况居多,一起从深度催眠中清醒再一起爬上岸的可能性甚微。多数时候,是男人先醒了,女人还睡着。于是不想醒来的那个拖住想上岸的那个,在河里苦苦挣扎,一个悲伤,一个烦躁。

有必要提醒那些酣睡中的孩子:如果对方早于你醒来,不要难过,接受该接受的,放弃该放弃的。不是你不明白,这爱情变化快。



林燕妮的爱情法则

→谈情说爱

□宗瑜琼

香港社交名媛、金庸眼中“最有才华的散文女作家”林燕妮最近被传因淋巴癌数度入院。之所以说是“被传”,是因为她从未正面承认过自己的病情。孑然一身的她轻描淡写地说:“上天是个女人,她给了你美丽、自由、天分、才干,她是不会忘记收回代价的。”

三十多年前的林燕妮,才貌双全,家财万贯,多少豪门公子趋之若鹜。而她偏偏出入人意料又理所当然地爱上了“鬼才”黄霑。

黄霑为她离开了前妻,他赞美林燕妮是自己音乐作品的灵感来源,是他人生中最重要的女人,亲手写下“公告天下:黄霑爱林燕妮”的“爱的宣言”,并通过传真发给他的各个好友——这般才子佳人、神仙眷侣,应是天造地设的绝配了吧?然而,在相恋十四年后,他们却还是以黯然分手收场,因为两人之间出现了另

外一个女人。

真性情的黄霑曾说,他一向相信和追逐爱情。只不过,那“爱情”大概只是个抽象物,仅仅发生在他自己内心,而爱人是可以不停更换的。对这位才子来说,女人就像他的镜子,他如何爱,都是爱镜子里的自己。至于镜子是哪一面并不重要,重要的是能否投射出他的踌躇满志、意气风发。

爱黄霑并更爱自我的林燕妮选择放弃。一个大爱大恨的故事,最后结束得波澜不惊。她的爱情观是:感情不能太讲结果,爱情更不需要有结果,不过它必须浓烈。爱情,是完了便是完了的,谁都有爱完了的权利,也不需要有什么充分的理由,厌了便是厌了,情感之事,是没有理由可讲的。承认爱过他和说今天已经不爱他一点也不矛盾。即便是那分爱终究没有结果,每个人还

是要走下去。与其非痛不可,为什么不能平淡一些呢?

在爱情中,她慵懒而消极——不主张拼争,不主张倾其所有,不主张隐忍和挣扎。因为爱本是生活的一项内容,如同吃饭穿衣,随心就好,无须经营。经营的结果无一例外,会累人累己。

在专栏文章《粉红色的枕头》中,林燕妮讲述了她年轻时的一段经历:一位“食草男”对她的穷追不舍,每天不是玫瑰便是烛光晚餐,起初她的心里不是没有一点点感动。但有一天下班之时,正好遇上大雨滂沱。此时,如果那男人递过来一把伞,她或许会对他另眼相待,可偏偏“食草男”故作深情地手捧玫瑰,站在雨里,活生生地上演了一幕苦情的闹剧。结果,林燕妮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。她清醒地看出,这是一个不会照顾人的男人,他把

浪漫玩过了火,忘记了生活是实实在在的——她要的爱情,绝对不是两人淋成落汤鸡,还依然咳嗽着说我爱你!

她小说中的女主角们也有着同样的冷静、现实和自律,她们或许在不同的家境中长大,或许受过伤害,内心有纯良,也有人性的弱点,却知道自我调节,不怨恨、不纠缠,在理性中成长,爱得下去便爱,爱不下去便放手,即使最后不够美满,但问心无愧。

林燕妮说:我厌恶拖延,情感上的拖延就等于虚假。我也喜欢爱上一个人,能够一生一世,但这个一生一世不是时间上的,应该是感觉上的,哪怕是3分钟、3个月,也许都可以把它当作一生一世。对女人来说,最重要的从来不是状态,而是心态。所以,善感而不多愁的她在病中也可以风轻云淡地说一句:我想,我爱寂寞。